



##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ephone: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jsgztycpa.com

###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上证公函【2015】2017号审核意见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我所)通过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2017号)。根据问询函的要求,我们查阅核实了相关工作底稿并就相关问题进一步认真核查,现将落实情况说明如下:

八、草案显示,2005年澄星集团和弥勒县源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源创新”)分别以其对标的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对应的债权转为股权的形式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分别为6501万元和5319万元。本次增资未按规定进行评估。请律师、会计师核查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并出具明确意见说明上述瑕疵是否构成本次重组的实质性障碍。

回复:

(一)澄星集团、源源投资对雷打滩水电债权形成过程和本次增资过程根据银行进账单、资金流水及凭证等相关单据,澄星集团对雷打滩水电债权的形成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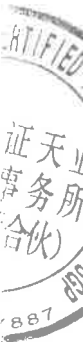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权方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凭证号码	银行单据
澄星集团	2003年6月11日	4,400.00	2003年6月记账32号	2003年6月11日招商银行昆明分行进账单
澄星集团	2003年9月30日	3,597.00	2003年9月记账19号	2003年9月30日招商银行昆明分行进账单
澄星集团	2004年11月18日	900.00	2004年11月记账16号	2004年11月18日招商银行电子汇兑系统收款通知(业务序号:2004111811105820006)
澄星集团	2004年11月18日	900.00	2004年11月记账16号	2004年11月18日招商银行电子汇兑系统收款通知(业务序号:2004111811105820007)
澄星集团	2004年11月18日	400.00	2004年11月记账16号	2004年11月18日招商银行电子汇兑系统收款通知(业务序号:2004111811105820008)
澄星集团	2005年1月14日	3,300.00	2005年1月记账12号	2005年1月14日招商银行电子汇兑系统收款通知(业务序号:20050114111058200008-11)
澄星集团	2005年5月8日	1,650.00	2005年5月记账12号	2005年5月8日招商银行电子汇兑系统收款通知(业务序号:20050508111058200001、20050508111058200004)
合计		<b>15,147.00</b>		

根据银行进账单、资金流水及凭证等相关单据，源源投资对雷打滩水电债权的形成过程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权方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凭证号码	银行单据
源源投资	2003年6月12日	3,600.00	2003年6月记账32号	2003年6月12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源源投资	2003年9月30日	2,000.00	2003年9月记账20号	2003年9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源源投资	2003年12月24日	943.00	2003年12月记账38号	2003年12月24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源源投资	2004年9月6日	1,800.00	2004年9月记账20号	2004年9月6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源源投资	2005年1月14日	2,700.00	2005年1月记账2号	2005年1月14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源源投资	2005年4月11日	1,350.00	2005年4月记账4号	2005年4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弥勒县支行进账单
合计		<b>12,393.00</b>		



雷打滩水电向澄星集团、源源投资的上述借款在其他应付款科目中核算。截止2006年3月31日，雷打滩水电其他应付款中与澄星集团、源源投资的往来余额分别为15,147万元、12,393万元。2005年3月13日，雷打滩水电召开股东会，同意雷打滩水电注册资本增加至24,000万元，股东按照现有股权比例增加投资，澄星集团增加投资6,501万元，源源投资增加投资5,319万元。澄星集团、源源投资分别以其对雷打滩水电的其他应收款对应的债权转为股权的形式对雷打滩水电进行增资。2006年4月7日，云南光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云光会师验字（2006）第36号），验证：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雷打滩水电已收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1,82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雷打滩水电注册资本由12,180万元增加至24,000万元。雷打滩水电于2010年12月前全部归还了澄星集团剩余借款8,646万元、源源投资剩余借款7,074万元。

综上所述，澄星集团、源源投资用于上述增资的债权是真实确定的。

##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澄星集团、源源投资用于上述增资的债权是真实确定的；澄星集团、源源投资以对雷打滩水电享有的债权向雷打滩水电进行增资事宜，虽存在未经评估的程序瑕疵，但转增股权的债权真实存在，不存在虚假出资，亦不存在损害雷打滩水电利益的情形，上述程序瑕疵对本次重组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佑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建峰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